

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分别以全体董事同意、全体监事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7,488,043.54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2,158,535.93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 提取盈余公积金 19,215,853.59 元后，2024 年度当年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172,942,682.34 元，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70,026,590.37 元，减去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50,085,854.55 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92,883,418.16 元，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78,258,337.22 元。

根据孰低原则，本年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2,883,418.16 元。结合公司的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及资金状况，本着回报股东、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，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总股本 185,503,16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.6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本次利润分配共

派发现金红利 66,781,139.4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如本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66,781,139.40 元（含税）；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。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66,781,139.4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71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6,781,139.40（预计数）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17,488,043.5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78,258,337.22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92,883,418.16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不适用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不适用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不适用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不适用
是否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首次向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,638.00 万股，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。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相关

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承诺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中长期发展需要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在本预案审议前，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，尚未发现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。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